

## 许昌市魏都区关于许昌金天地投资有限公司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资金清退公告

经许昌市魏都区处非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充分征求集资参与群众意见，按照处非工作流程，现由许昌市魏都区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许昌金天地投资有限公司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集资参与人进行债权登记，现将该案件首次债权登记事宜公告如下：

**一、登记依据**

根据许昌金天地投资有限公司集资参与人申报登记和河南天明会计师事务所司法鉴定结果，开展债权登记。

**二、登记日期及地点**

登记地点：许昌金天地投资有限公司集资参与人可到魏都区原北大办事处院内107室（北大派出所隔壁）及时携带相关材料到核实点参与核实登记。

登记时间：核实登记期限自2022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30日，每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下午3:30—5:30。开展现场核实登记工作。

联系电话：0374—2227586。

**三、核实登记流程**

核实登记流程包括排号等候、核实登记信息、信息确认签字等环节。确有证据证明集资信息和审计信息不一致的，将提交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进一步复核。集资参与人应听从核实点现场工作人员指挥，按照流程参与核实登记。

**四、需携带的材料**

1. 许昌金天地投资有限公司集资合同（收据、存款凭证）等全部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2. 集资参与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原则

上，不允许委托登记，因特殊情况，确需代为登记的，需同时提供委托人、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3. 与集资有关的付款凭证（银行交易凭证、收据、POS机刷卡小票）原件及复印件。

4. 本人中原银行银行卡号或存折号（活期储蓄账户）复印件。

**五、注意事项**

1. 此次核实登记的结果将作为案款发还的数据基础，请集资参与人及时参与，避免因不核

实登记而影响自己的合法权益。

2. 集资参与人应注意防范电话诈骗，核实登记机构不会通过电话、短信等方式要求集资参与人提供身份证号码、银行卡号码等个人信息，不会提出转账、验资、交费 etc 等要求。

3. 故意编造虚假信息、干扰信息核实登记工作、损害集资参与人合法权益的，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许昌市魏都区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办公室  
2022年9月23日

## 襄城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公告

（襄城县网拍〔2022〕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襄城县人民政府批准，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以下1（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由襄城县自然资源局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序号 | 地块编号   | 宗地位置           | 地块面积<br>(平方米、亩)      | 出让面积<br>(平方米、亩)      | 土地用途 | 容积率  | 绿地率  | 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br>(米) | 规划建筑<br>面积<br>(平方米) | 出让年限 | 有无底价 | 起始价<br>保证金<br>每次增幅价<br>(万元) | 土地开发<br>程度 | 备注 |
|----|--------|----------------|----------------------|----------------------|------|------|------|------|-------------|---------------------|------|------|-----------------------------|------------|----|
| 1  | 10—6—6 | 文博东路与文化路交叉口东南侧 | 69218.59<br>(103.83) | 69218.59<br>(103.83) | 居住用地 | <1.8 | >30% | <28% | <36         | <124593.462         | 4070 | 无    | 16094<br>3219<br>50         | 五通一平       |    |

具体以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规划条件为准，详见《规划条件》。

**二、竞买申请条件和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符合网上出让公告或出让须知中明确的资格条件（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二）1. 为保持规划统一性，10—6—6”与南侧10—6—7”属一整体地块统一规划，分期出让。2. 依据拍卖须知第三项第十七条，受让人须将严格落实土地成交价款缴纳方式及时间，受让人不能按时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延迟支

付款项的1%向出让人缴纳违约金；受让人延迟支付土地出让价款超过60日的，经出让人催缴后仍不能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的，出让人有权解除合同，受让人无权要求返还定金，出让人并可请求受让人赔偿损失。3. 对设有出让要求的宗地，竞买人须须提供对该宗地充分了解并自愿承担相关责任和义务的承诺书，并附咨询人签名及其单位公章。

（三）竞买人在竞得土地后，土地竞得人必须在襄城县注册新公司，同襄城县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三、确定竞得人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选人。设有底价的，按照报价最高且报价不低于底价者确定竞得人。

**四、报名及保证金截止时间**

竞买申请人可在2022年9月22日至2022年10月12日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td.hnngzy.com/#/>），提交申请。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2年10月12日16时30分（以资金划入网挂系统指定竞买保证金账户为准），逾期申请无效。

**温馨提示：**为避免因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延误，影响您顺利获取网上交易竞买资格，建议您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的1至2天之前缴纳竞买保证金。

**五、拍卖时间及网址**

拍卖报价时间为10—6—6号地块：

2022年10月13日08时30分 拍卖网址：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td.hnngzy.com/#/>）。

**六、出让资料获取方式**

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拍卖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可从网上交易系统（<http://td.hnngzy.com/#/>）查看和打印。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实行竞得人资格后审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缴纳了竞买保证金后，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颁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保证金到账确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

网上交易的竞得入选人进行资格审查。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5〕135号）文件和《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在行政管理事项中推进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工作的通知》（豫国土资发〔2018〕105号）文件规定，明确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禁止参加土地竞拍，我局将在后置资格审核时增加“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审核，若存在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将拒绝与其签订成交确认书和土地出让合同，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因竞得入选人的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入选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公告的事项如有变更，将由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发布变更公告或发出书面通知，届时以变更公告或书面通知为准。拍卖宗地的其他内容详情可参阅拍卖出让须知。

（二）此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的具体工作由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全权组织实施。

（三）本次出让国有建设用地在项目建设时，必须严格按照项目规划和国土资发〔2007〕236号、国土资发〔2010〕34号、国土资发〔2010〕151号、豫政办〔2007〕33号、许政〔2011〕74号等文件要求，节约集约使用土地，并接受县政府组织的竣工验收。

（四）监督单位：襄城县自然资源局

局监察室  
监督电话：0374—3993875

**九、风险提示**

竞买人应该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网上拍卖报价截止之前，竞买人至少进行一次有效报价才有资格参加限时竞价。

操作系统请使用 Win7、Win8、Win10；浏览器请使用 IE10，其他操作系统与浏览器可能会影响您正常参与网上交易活动。数字证书驱动请到河南信安 CA 官方网站下载，并正确安装。请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好自己电脑的运行环境，并先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以免影响您的报价、竞价。

**十、申请数字证书联系方式**

办证大厅地址：凡参加本次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的申请人，需先到河南省信息安全电子认证中心申请并办理数字证书[办公地址：许昌市东城区竹林路与龙兴路交叉口东北角公共资源大厦7楼公积金大厅。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夏）] 办公电话：0374—6050010。

**十一、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拍卖交易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

网上拍卖出让业务  
咨询电话：0374—3993890（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开发利用和所有者权益股）

襄城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9月22日

## 襄城县自然资源局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结果公告

经襄城县人民政府批准，2022年9月22日在许昌市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网上交易系统举行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活动（襄自然集告〔2022〕3号），现将出让结果公告如下：

| 地块编号       | 土地位置           | 土地用途   | 出让面积<br>(平方米、亩)     | 出让年限<br>(年) | 规划指标要求 |      |      |             | 供地方式 | 成交价<br>(万元) | 成交时间      | 受让人        |
|------------|----------------|--------|---------------------|-------------|--------|------|------|-------------|------|-------------|-----------|------------|
|            |                |        |                     |             | 容积率    | 绿地率  | 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br>(米) |      |             |           |            |
| XCJT5—40—7 | 龙兴大道与烟城路交叉口西南侧 | 物流仓储用地 | 14330.89<br>(21.50) | 20          | ≥1.0   | ≤20% | ≥40% | ≤24         | 拍卖   | 258         | 2022.9.22 | 河南融阳物流有限公司 |

公示时间：2022年9月22日至2022年9月28日

襄城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9月22日

## 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安区分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结果公告

经建安区人民政府批准，2022年8月31日—2022年9月20日发布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公告（许自规建安分网拍〔2022〕3号），于2022年9月21日成交，现将出让结果公告如下：

| 宗地编号     | 宗地位置            | 出让面积<br>(平方米、亩)    | 用途   | 出让年限 | 出让方式 | 受让人            | 成交价款<br>(万元) | 成交时间       |
|----------|-----------------|--------------------|------|------|------|----------------|--------------|------------|
| 2022—06” | 建安区科技路南侧、张潘镇前汪村 | 35049<br>(合52.57亩) | 工业用地 | 50   | 网拍   | 许昌建安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1665         | 2022年9月21日 |

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安区分局  
2022年9月22日

良好习惯的家风，  
我 传承。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